

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陈定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陈定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职务，具体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，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（2016年5月16日）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陈定先生作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的专业资格，其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拟聘岗位的职责要求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同意公司聘任陈定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职务。

特此公告

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17日

附件：陈定先生简历

陈定 先生，中国国籍，1967年3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注册会计师，1988年毕业于扬州市财会高等专科学校工业会计专业，2004-2005年在中山大学进修MBA课程。1989年至1995年任深圳圳荣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，1996年至1998年任深圳利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，1998年4月至2003年6月任番禺海鸥卫浴用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；2003年7月至2009年7月任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、二届监事会监事。2009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2012年7月至2014年8月任北京富泰革基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。2014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2015年11月至今任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。

陈定先生持有广州市裕进贸易有限公司7%的股份，广州市裕进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.78%的股份。陈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%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